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221巷33號8樓

電話：02-7715905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20		三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28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0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51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1~52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52~54		二九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4、58~59、 62~63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60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4~55、61		三十
(十四) 部門資訊	55~57		三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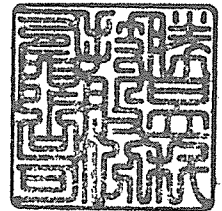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博文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3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

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管理階層存在達成預計目標之壓力，因此一般公認審計準則預設收入認列存有舞弊風險，故本會計師評估將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並執行銷貨收入細項測試及檢視期後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情事，以確認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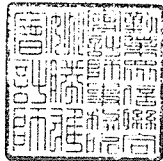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姚 勝 雄



姚勝雄

會計師 張 瑞 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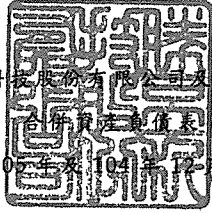


張瑞娜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3 0 日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42,232	6	\$ 55,773	7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七)	13,220	2	23,857	3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八及二七)	33,046	5	26,682	3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及八)	118,087	16	90,948	1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八)	1,763	-	1,81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一)	10	-	40	-
130X	存貨—淨額 (附註四、五及九)	100,882	14	79,767	10
1421	預付貨款	10,066	1	69,336	9
1412	預付租賃款—流動 (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480	-	519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及十八)	14,529	2	13,852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34,315</u>	<u>46</u>	<u>362,591</u>	<u>4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一、十二及二七)	177,240	24	237,245	3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一、十二及二七)	141,695	20	105,384	1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520	-	-	-
1985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16,064	2	17,899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八、十五及二六)	58,858	8	59,858	8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94,377</u>	<u>54</u>	<u>420,386</u>	<u>5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28,692</u>	<u>100</u>	<u>\$ 782,97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 225,485	31	\$ 249,084	32
2150	應付票據	14,103	2	6,812	1
2170	應付帳款	44,259	6	37,086	5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	21,527	3	18,123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437	-	285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11,787	2	3,70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七)	10,278	1	1,30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27,876</u>	<u>45</u>	<u>316,405</u>	<u>4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六及二七)	33,607	5	46,285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3,784	1	5,19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十七)	2,964	-	2,26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0,355</u>	<u>6</u>	<u>53,741</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368,231</u>	<u>51</u>	<u>370,146</u>	<u>47</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八、十九及二一)				
3110	股 本	513,335	70	513,335	66
3350	待彌補虧損	(152,955)	(21)	(113,295)	(15)
3400	其他權益	81	-	12,791	2
3XXX	權益總計	<u>360,461</u>	<u>49</u>	<u>412,831</u>	<u>53</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728,692</u>	<u>100</u>	<u>\$ 782,97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博文



經理人：林國瑞



會計主管：陳佑鈞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淨損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00	\$ 399,966	93	\$ 408,570		97	
4300	8,721	2	-		-	
4800	20,797	5	11,448		3	
4000	<u>429,484</u>	<u>100</u>	<u>420,018</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二十及二六）					
5110	364,081	85	391,448		93	
5300	7,370	1	-		-	
5000	<u>371,451</u>	<u>86</u>	<u>391,448</u>		<u>93</u>	
5950	<u>58,033</u>	<u>14</u>	<u>28,570</u>		<u>7</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十及二六）					
6100	27,862	6	26,708		6	
6200	63,567	15	78,447		19	
6300	2,941	1	270		-	
6000	<u>94,370</u>	<u>22</u>	<u>105,425</u>		<u>25</u>	
6900	<u>(36,337)</u>	<u>(8)</u>	<u>(76,855)</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一、二十及二六）					
7010	15,211	3	16,492		4	
7020	(10,102)	(2)	(13,000)		(3)	
7050	(7,803)	(2)	(7,470)		(2)	
7000	<u>(2,694)</u>	<u>(1)</u>	<u>(3,978)</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39,031)	(9)	(\$ 80,833)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一)	(647)	-	(1,115)	-
8200	本年度淨損	(39,678)	(9)	(81,948)	(19)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8	-	12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4,122)	(3)	(3,83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1,412	-	38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2,692)	(3)	(3,326)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2,370)	(12)	(\$ 85,274)	(20)
	每股淨損 (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0.77)		(\$ 1.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博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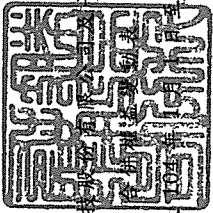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國瑞



會計主管：陳佑鈞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資本公積一 股票發行溢價	待彌補虧損 (\$ 229,858)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A1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6,725	\$ -	(\$ 229,858)	\$ 16,238	\$ 383,105
F1	減資彌補虧損	(18,399)	-	183,390	-	-
E1	現金增資	10,000	15,000	-	-	115,000
CI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5,000)	15,000	-	-
D1	104 年度淨損	-	-	(81,948)	-	(81,948)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121	(3,447)	(3,326)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81,827)	(3,447)	(85,274)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1,334	513,335	(113,295)	12,791	412,831
D1	105 年度淨損	-	-	(39,678)	-	(39,678)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18	(12,710)	(12,692)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39,660)	(12,710)	(52,37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1,334	513,335	(\$ 152,955)	81	\$ 360,4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博文



經理人：林國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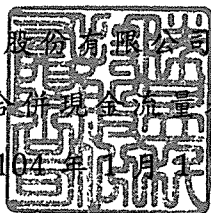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陳佑鈞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失	(\$ 39,031)	(\$ 80,83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60)	(41)
A20100	折舊費用	17,737	22,312
A20200	攤銷費用	103	29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484	524
A20900	財務成本	7,803	7,470
A21200	利息收入	(229)	(1,710)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8,156)	10,73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40)	236
A238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7,892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872)	3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6,364)	9,646
A31150	應收帳款	(25,893)	52,55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4	1,032
A31200	存 貨	32,959	11,070
A31220	預付貨款	59,271	(63,44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59)	2,125
A32130	應付票據	7,291	(1,793)
A32150	應付帳款	7,087	(7,91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520	(3,36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523	(4,55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3,328	(37,98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9	1,71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919)	(7,32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37)	(1,63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201	(45,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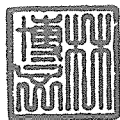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 7,212)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10,63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84)	(10,65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171	2,01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255)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3,36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20)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648)	(55,14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001</u>	<u>(67,62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發行本公司新股	-	11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3,533)	(16,945)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49,82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868)	(26,26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u>877</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6,524)</u>	<u>121,61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6,219)</u>	<u>(1,855)</u>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13,541)	6,90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55,773</u>	<u>48,871</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42,232</u>	<u>\$ 55,77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博文



經理人：林國瑞



會計主管：陳佑鈞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一般資訊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1 年 12 月設立，主要從事各種包裝材料、各種絕緣材料印刷電路基板、各種塑膠薄膜及金屬薄膜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9 年 1 月 27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正式掛牌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日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IAS 36，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 / 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2 / 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2.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1)</u>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三。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

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4)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當合併公司為代理人時，代委託人收取之金額以收付價金之差額為佣金收入。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8	\$ 1,11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41,224</u>	<u>54,662</u>
	<u>\$ 42,232</u>	<u>\$ 55,773</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5%	0.01%~0.30%

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 889	\$ 906
銀行存款—備償戶	<u>12,331</u>	<u>22,951</u>
	<u>\$ 13,220</u>	<u>\$ 23,857</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七。

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u>\$ 33,046</u>	<u>\$ 26,682</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30,272	\$ 108,060
減：備抵呆帳	(<u>12,185</u>)	(<u>17,112</u>)
	<u>\$ 118,087</u>	<u>\$ 90,948</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	<u>\$ 1,763</u>	<u>\$ 1,817</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及製成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在 1 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

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逾期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 2,431	\$ 1,804
31至60天	1,531	265
61至90天	321	326
91至180天	89	1,023
181至360天	295	3,355
361天以上	<u>11,540</u>	<u>12,709</u>
合計	<u>\$ 16,207</u>	<u>\$ 19,482</u>

以上係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及催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應收帳款	催收款項	應收帳款	催收款項
期初餘額	\$ 17,112	\$ 3,500	\$ 23,298	\$ 3,500
加：本年度呆帳迴轉利益	(60)	-	(41)	-
減：本期實際沖銷	(4,289)	-	(5,823)	-
匯率影響數	(578)	-	(322)	-
期末餘額	<u>\$ 12,185</u>	<u>\$ 3,500</u>	<u>\$ 17,112</u>	<u>\$ 3,500</u>

(二)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票據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九、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22,091	\$ 16,188
在製品	46,098	29,035
原料	29,732	31,140
物料	<u>2,961</u>	<u>3,404</u>
	<u>\$ 100,882</u>	<u>\$ 79,767</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64,081 仟元及 391,448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48,156）仟元及 10,735 仟元。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琨諾應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各類包裝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Freedom Universal Holdings Ltd.	從事轉投資業務	100%	100%
	Westminster Management Limited	進出口貿易	100%	100%
	國瑞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各類產品之批發（註1）	100%	-
	United Sino Group Limited	從事轉投資業務	100%	100%
琨諾應用材料科技有限 公司	琨諾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不動產租賃（註2）	100%	100%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從事生產和銷售有色金屬複合材料、耐高溫絕緣材料等	100%	100%
琨諾電子（昆山）有限 公司	昆山勝昱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各類光電、燈具、節能燈具之銷售，修理修配及安裝服務及各類貨物之進出口貿易	100%	100%

註1：本公司於105年6月投資設立國瑞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註2：本公司原從事TCO防磁片及各種電磁波防護元件等新型電子元器件，自105年度起變更為不動產租賃。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出租資產	合計
應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79,590	\$ 224,571	\$ 101,077	\$ 1,962	\$ 3,788	\$ 2,238	\$ 4,023	\$ 12,035	\$ 2,849	\$ 432,133
增 添	-	-	3,397	422	163	-	5,860	809	-	10,651
處 分	-	-	(5,911)	(451)	(114)	-	(4,023)	(146)	-	(10,645)
淨兌換差額	-	(1,995)	(1,045)	(46)	(50)	-	-	(116)	(55)	(3,30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79,590	\$ 222,576	\$ 97,518	\$ 1,887	\$ 3,787	\$ 2,238	\$ 5,860	\$ 12,582	\$ 2,794	\$ 428,83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100,313	\$ 58,283	\$ 1,422	\$ 2,856	\$ 912	\$ 1,878	\$ 9,104	\$ 1,202	\$ 175,970
處 分	-	-	(5,407)	(406)	(95)	-	(2,347)	(143)	-	(8,398)
認列減損損失	-	-	6,840	95	-	-	-	957	-	7,892
折舊費用	-	8,724	6,412	80	472	248	788	1,049	245	18,018
淨兌換差額	-	(883)	(821)	(26)	(45)	-	-	(95)	(25)	(1,89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108,154	\$ 65,307	\$ 1,165	\$ 3,188	\$ 1,160	\$ 319	\$ 10,822	\$ 1,422	\$ 191,587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79,590	\$ 114,422	\$ 32,211	\$ 722	\$ 599	\$ 1,078	\$ 5,541	\$ 1,710	\$ 1,372	\$ 237,245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出租資產	合計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79,590	\$ 222,576	\$ 97,518	\$ 1,887	\$ 3,787	\$ 2,238	\$ 5,860	\$ 12,582	\$ 2,794	\$ 428,832
增添	-	1,919	731	225	-	275	-	1,134	-	4,284
處分	-	(8,085)	(29,199)	(992)	(1,756)	-	-	(2,769)	-	(42,801)
重分類	-	-	55	-	-	-	-	(55)	-	-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91,195)	-	-	-	-	-	-	-	(91,195)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5,776	-	-	-	-	-	-	5,776
淨兌換差額	-	(1,448)	(3,823)	(147)	(179)	-	-	(428)	(211)	(6,23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79,590</u>	<u>\$ 123,767</u>	<u>\$ 71,058</u>	<u>\$ 973</u>	<u>\$ 1,852</u>	<u>\$ 2,513</u>	<u>\$ 5,860</u>	<u>\$ 10,464</u>	<u>\$ 2,583</u>	<u>\$ 298,66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108,154	\$ 65,307	\$ 1,165	\$ 3,188	\$ 1,160	\$ 319	\$ 10,872	\$ 1,422	\$ 191,587
處分	-	(8,085)	(26,419)	(911)	(1,756)	-	-	(2,699)	-	(39,870)
折舊費用	-	3,658	4,865	84	235	254	1,172	538	-	10,806
重分類	-	-	(235)	-	-	-	-	-	235	-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36,100)	-	-	-	-	-	-	-	(36,100)
淨兌換差額	-	(992)	(3,230)	(83)	(166)	-	-	(408)	(124)	(5,00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6,635</u>	<u>\$ 40,288</u>	<u>\$ 255</u>	<u>\$ 1,501</u>	<u>\$ 1,414</u>	<u>\$ 1,491</u>	<u>\$ 8,303</u>	<u>\$ 1,533</u>	<u>\$ 121,420</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79,590</u>	<u>\$ 57,132</u>	<u>\$ 30,770</u>	<u>\$ 718</u>	<u>\$ 351</u>	<u>\$ 1,099</u>	<u>\$ 4,369</u>	<u>\$ 2,161</u>	<u>\$ 1,050</u>	<u>\$ 177,240</u>

合併公司於105年底評估並無減損跡象，故並未增提減損損失。

104年度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認列之減損損失為7,892仟元，其係歸因於子公司琨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停止原生產營運項目。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9至50年

工程系統

3至5年

機器設備

2至20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資產

8年

租賃改良

4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8年

出租資產

1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成本	建築物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0,209
淨兌換差額	(2,47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27,738</u>

(接次頁)

(承前頁)

	<u>建</u> <u>築</u> <u>物</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446
折舊費用	4,294
淨兌換差額	(38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2,354</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05,384</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27,7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轉入	91,195
淨兌換差額	(16,18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02,750</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2,3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轉入	36,100
折舊費用	6,931
淨兌換差額	(4,33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1,055</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41,695</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30 年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昆山市張浦鎮，其公允價值係由江蘇金寧達房地產評估有限公司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其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公允價值	<u>\$ 164,690</u>	<u>\$ 176,110</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暨12月31日餘額	\$ <u>5,556</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5,527
攤銷費用	<u>29</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5,55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u>-</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5,556
單獨取得	620
處 分	(<u>5,556</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620</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5,556
攤銷費用	103
處 分	(5,556)
淨兌換差額	(<u>3</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00</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u>520</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3年計提。

十四、預付租賃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 動	\$ 480	\$ 519
非 流 動	<u>16,064</u>	<u>17,899</u>
	\$ <u>16,544</u>	\$ <u>18,418</u>

(一) 預付租賃款係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按使用年限50年計提攤銷費用。

(二) 預付租賃款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七。

十五、其他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 9,653	\$ 9,470
預付款項	2,243	2,395
其 他	<u>2,633</u>	<u>1,987</u>
	<u>\$ 14,529</u>	<u>\$ 13,852</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53,139	\$ 56,267
存出保證金	5,719	3,591
催收款項－淨額	<u>-</u>	<u>-</u>
	<u>\$ 58,858</u>	<u>\$ 59,858</u>

催收款項－淨額於資產負債表日之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催收款項	\$ 3,500	\$ 3,500
減：備抵呆帳（附註八）	<u>3,500</u>	<u>3,500</u>
	<u>\$ -</u>	<u>\$ -</u>

十六、借 款

（一）短期借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u>\$ 225,485</u>	<u>\$ 249,084</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3%~2.91% 及 1.4%~2.9%。

（二）長期借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45,394	\$ 49,991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11,787)</u>	<u>(3,706)</u>
	<u>\$ 33,607</u>	<u>\$ 46,285</u>

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銀行存款及土地廠房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七），借款到期日分別為 107 年 5 月 18 日及 109 年 7 月 28 日，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2.12%~5.6% 及 2.26%~5.60%。

合併公司向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之款項，借款到期日為 104 年 6 月 3 日，104 年度之利息費用係依照流通在外借款餘額乘以年利率 5.5346%~5.56095% 計算。

合併公司向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借入之款項，借款到期日為 105 年 1 月 8 日，104 年度之利息費用係依流通在外借款餘額乘以年利率 3.659419% 計算。合併公司與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辦理存貨售後買回，取得額度 20,000 仟元，係屬融資性質，以年利率 3.659419% 計息。依約合併公司簽發分十八次到期之票據償付價款，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無尚未兌現票據。

十七、其他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238	\$ 5,430
其 他	<u>14,289</u>	<u>12,693</u>
	<u>\$ 21,527</u>	<u>\$ 18,123</u>
其他負債		
暫 收 款	\$ 7,484	\$ 298
其 他	<u>2,794</u>	<u>1,011</u>
	<u>\$ 10,278</u>	<u>\$ 1,309</u>
<u>非 流 動</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u>\$ 2,964</u>	<u>\$ 2,260</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中國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

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原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惟本公司分別依台北市政府勞動局北市勞資字第 10537422900 號函、台北市政府勞動局北市勞資字第 10434196100 號函及台北市政府勞動局北市勞資字第 1033917500 號函同意暫停提撥。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638	\$ 7,70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7,291)	(17,170)
淨確定福利資產	(\$ 9,653)	(\$ 9,470)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4年1月1日	\$ 7,557	(\$ 16,722)	(\$ 9,165)
利息費用(收入)	151	(335)	(184)
認列於損益	151	(335)	(18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113)	(113)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126	-	126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 307	\$ -	\$ 307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u>441</u>)	<u>-</u>	(<u>44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u>)	(<u>113</u>)	(<u>121</u>)
104年12月31日	<u>\$ 7,700</u>	<u>(\$ 17,170)</u>	<u>(\$ 9,470)</u>
105年1月1日	<u>\$ 7,700</u>	<u>(\$ 17,170)</u>	<u>(\$ 9,470)</u>
利息費用(收入)	<u>135</u>	(<u>300</u>)	(<u>165</u>)
認列於損益	<u>135</u>	(<u>300</u>)	(<u>16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179	179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37	-	37
精算損失－財務假 設變動	7	-	7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u>241</u>)	<u>-</u>	(<u>24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7</u>)	<u>179</u>	(<u>18</u>)
105年12月31日	<u>\$ 7,638</u>	<u>(\$ 17,291)</u>	<u>(\$ 9,653)</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管理費用	<u>(\$ 165)</u>	<u>(\$ 18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500%	1.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289)	(\$ 309)
減少 0.25%	\$ 303	\$ 32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96	\$ 317
減少 0.25%	(\$ 284)	(\$ 30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5.5 年	16.5 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1,334</u>	<u>51,334</u>
已發行股本	<u>\$ 513,335</u>	<u>\$ 513,33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為健全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新台幣 152,955 仟元（包含 105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減資彌補虧損金額新台幣 113,295 仟元），銷除股份 15,295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尚待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為健全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新台幣 113,295 仟元，銷除股份 11,329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截至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尚未完成法定變更程序。

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11 日舉行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下內容：

1. 為健全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減資新台幣 183,390 仟元，銷除股份 18,339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 年 12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30051749 號函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4 年 1 月 9 日為減資基準日。
2. 為償還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辦理私募普通股案，相關事宜如下：
 - (1) 私募股數：10,000 仟股。
 - (2) 私募面額：新台幣 10 元。
 - (3) 私募總金額：新台幣 115,000 仟元。
 - (4) 私募價格：新台幣 11.5 元。
 - (5) 增資基準日：104 年 2 月 13 日。

上述減增資案業經經濟部 104 年 3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36170 號函核准在案。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後，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合併公司之股利分派，係配合當年度之盈餘狀況，以股利平衡及穩定為原則，為因應日趨競爭激烈之環境，需以資本支出以提昇競爭實力及健全財務規畫以促進永續發展，故以發放股票股利為主。擬訂盈餘分配案時，分配之數額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 50% 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超過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 50% 為限。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8 日及 104 年 6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另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9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15,000 仟元彌補虧損。

(三)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12,791	\$ 16,23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14,122)	(3,83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相關所得稅	1,412	383
年底餘額	<u>\$ 81</u>	<u>\$ 12,791</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206)	(\$ 8,857)
利息收入	(229)	(1,710)
其他	(14,776)	(5,925)
	<u>(\$ 15,211)</u>	<u>(\$ 16,492)</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 240)	\$ 2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7,892
淨外幣兌換淨損失	3,129	3,913
其他	7,213	959
	<u>\$ 10,102</u>	<u>\$ 13,000</u>

(三) 財務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7,802	\$ 6,811
其他利息費用	1	659
	<u>\$ 7,803</u>	<u>\$ 7,470</u>

(四) 折舊及攤銷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806	\$ 18,018
投資性不動產	6,931	4,294
其他無形資產	103	29
合計	<u>\$ 17,840</u>	<u>\$ 22,34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651	\$ 13,122
營業費用	2,086	9,190
	<u>\$ 17,737</u>	<u>\$ 22,31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03</u>	<u>\$ 2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70,234	\$ 70,409
勞健保費用	<u>7,378</u>	<u>7,411</u>
	<u>77,612</u>	<u>77,820</u>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3,278	3,840
確定福利計畫	(<u>165</u>)	(<u>184</u>)
	<u>3,113</u>	<u>3,656</u>
其他員工福利	<u>5,106</u>	<u>4,97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5,831</u>	<u>\$ 86,45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6,163	\$ 46,739
營業費用	<u>39,668</u>	<u>39,713</u>
	<u>\$ 85,831</u>	<u>\$ 86,452</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10%及不高於 2%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 103 年度為虧損，因是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有關本公司 104 年度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953)	(\$ 8,951)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5,082</u>	<u>12,864</u>
淨損失	<u>\$ 3,129</u>	<u>\$ 3,913</u>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09	\$ 551
以前年度之調整	38	80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61)
淨兌換差額	-	2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47</u>	<u>\$ 1,11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前淨損	(<u>\$ 39,031</u>)	(<u>\$ 80,833</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17%）	\$ 415	\$ 375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 響數	-	(261)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 響數	194	17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8	800
淨兌換差額	-	2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47</u>	<u>\$ 1,115</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一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之換算	(<u>\$ 1,412</u>)	(<u>\$ 383</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0	\$ 40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437	\$ 285

(四)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196	\$ -	(\$ 1,412)	\$ 3,784

104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579	\$ -	(\$ 383)	\$ 5,196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261	(261)	-	-
	<u>\$ 5,840</u>	<u>(\$ 261)</u>	<u>(\$ 383)</u>	<u>\$ 5,196</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05 年度到期	\$ -	\$ 8,736
106 年度到期	930	930
107 年度到期	15,387	15,387
108 年度到期	2,753	2,753
109 年度到期	32,154	32,154
110 年度到期	4,609	4,609
111 年度到期	4,405	4,405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12 年度到期	\$ 6,096	\$ 6,096
113 年度到期	6,877	6,877
114 年度到期	5,243	5,243
115 年度到期	<u>16,756</u>	<u>-</u>
	<u>\$ 95,210</u>	<u>\$ 87,190</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293	\$ 5,014
未實現兌換淨損失(利益)	(947)	2,106
備抵呆帳超限數	<u>1,027</u>	<u>1,009</u>
	<u>\$ 1,373</u>	<u>\$ 8,129</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待彌補虧損	(\$152,955)	(\$113,295)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075</u>	<u>\$ 8,075</u>

本公司得分配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為待彌補虧損，並無盈餘可供分配，因此不計算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淨損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淨損	<u>(\$ 0.77)</u>	<u>(\$ 1.63)</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每股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淨損之淨損	<u>(\$ 39,678)</u>	<u>(\$ 81,948)</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淨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51,334</u>	<u>50,155</u>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物，租賃期間為 2~10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12,600	\$ 7,200
1~5 年	48,000	3,000
6~10 年	<u>36,000</u>	<u>-</u>
	<u>\$ 96,600</u>	<u>\$ 10,200</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7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14,180	\$ 9,900
1~5 年	39,995	32,175
超過 5 年	<u>32,377</u>	<u>-</u>
	<u>\$ 86,552</u>	<u>\$ 42,075</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待彌補虧損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08,348	\$ 199,077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50,768	361,09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1年內到期之部分）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相關分析資料監督及

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港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因匯率變動產生之不利影響計算。當外幣對新台幣變動達1%，合併公司於105及104年度之淨損將分別增加361仟元及增加696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固定利率及浮動利率之借款。利率波動將會影響未來之現金流量，但不會影響公允價值。

敏感度分析

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浮動利率借款於整個報導期間持有，當利率上升1%，且其他條件固定不變的情況下，合併公司浮動利率借款之利息費用稅後淨額於105及104年度將分別增加2,709仟元及2,991仟元。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且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指派專人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

取適當行動。此外，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31,377仟元及72,729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5年12月31日

	<u>1 ~ 6 個月</u>	<u>6 個月 ~ 1 年</u>	<u>1 ~ 5 年</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9,889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229,191</u>	<u>8,081</u>	<u>33,607</u>
	<u>\$ 309,080</u>	<u>\$ 8,081</u>	<u>\$ 33,607</u>

104年12月31日

	<u>1 ~ 6 個月</u>	<u>6 個月 ~ 1 年</u>	<u>1 ~ 5 年</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62,021	\$ -	\$ -
浮動利率工具	<u>249,084</u>	<u>3,706</u>	<u>46,285</u>
	<u>\$ 311,105</u>	<u>\$ 3,706</u>	<u>\$ 46,285</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其他關係人交易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存出保證金</u>		
其他關係人	<u>\$ 1,200</u>	<u>\$ 1,200</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製造費用—租金支出</u>		
其他關係人	<u>\$ -</u>	<u>\$ 82</u>
<u>營業費用—租金支出</u>		
其他關係人	<u>\$ 7,215</u>	<u>\$ 4,403</u>
<u>利息收入（押金設算息）</u>		
其他關係人	<u>\$ 15</u>	<u>\$ 8</u>

租金係由雙方議定，簽約時一次交付 12 個月份支票，每月兌現。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5,806</u>	<u>\$ 4,916</u>
退職後福利	<u>232</u>	<u>132</u>
	<u>\$ 6,038</u>	<u>\$ 5,04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質抵押作為長、短期銀行借款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u>\$ -</u>	<u>\$ 1,348</u>
質押銀行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 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13,220</u>	<u>23,857</u>
小 計	<u>13,220</u>	<u>25,20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 79,590	\$ 79,590
建築物—淨額	55,377	113,97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41,695	105,384
預付租賃款	16,544	18,418
合計	<u>\$306,426</u>	<u>\$342,575</u>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新台幣	<u>\$ 5,859</u>	<u>\$ 8,631</u>
美金	<u>\$ 158</u>	<u>\$ 18</u>
歐元	<u>\$ 33</u>	<u>\$ 46</u>

(二) 本公司已簽訂之採購設備及無塵室、管線增設等工程合約價款共 52,388 仟元，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已依合約約定支付 45,638 仟元，剩餘 6,750 仟元預計於生產設備安裝試車完成後始能接續施工，並依合約約定完工後支付剩餘價款。

因設備之瑕疵致多次測試皆未達本公司之生產標準，與預定效用不符，本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4 日向台北地方法院提出民事訴訟，目前一審審理中。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台幣	\$ 252	0.2166 (台幣：人民幣)	\$ 252
美金	2,648	32.25 (美金：台幣)	85,412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美 金	\$	255	6.9851	(美金：人民幣)	\$	8,220		
美 金		26	7.7561	(美金：港幣)		851		
港 幣		898	4.158	(港幣：台幣)		3,733		
港 幣		1,677	0.9006	(港幣：人民幣)		6,973		
人 民 幣		527	4.617	(人民幣：台幣)		2,434		
人 民 幣		173	1.1104	(人民幣：港幣)		798		
人 民 幣		98	0.1432	(人民幣：美金)		452		
						<u>109,125</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台 幣		70	0.2166	(台幣：人民幣)	\$	70		
美 金		362	32.25	(美金：台幣)		11,675		
美 金		2,197	6.9851	(美金：人民幣)		70,841		
港 幣		3,280	0.9006	(港幣：台幣)		13,639		
歐 元		55	33.9	(歐元：台幣)		1,881		
人 民 幣		527	4.617	(人民幣：台幣)		2,434		
						<u>100,540</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台 幣	\$	327	0.2002	(台幣：人民幣)	\$	327		
美 金		7,177	32.825	(美金：台幣)		235,585		
美 金		206	6.5716	(美金：人民幣)		6,767		
美 金		26	7.7509	(美金：港幣)		866		
日 幣		58,673	0.2727	(日幣：台幣)		16,000		
港 幣		1,742	4.235	(港幣：台幣)		7,377		
港 幣		643	0.8478	(港幣：人民幣)		2,724		
歐 元		4	35.88	(歐元：台幣)		153		
人 民 幣		173	1.1795	(人民幣：港幣)		864		
人 民 幣		115	0.1522	(人民幣：美金)		574		
						<u>271,237</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99	32.825	(美金：台幣)	\$	22,947		
美 金		1,993	6.5716	(美金：人民幣)		65,428		
港 幣		50,649	4.235	(港幣：台幣)		214,497		
歐 元		52	35.88	(歐元：台幣)		1,875		
						<u>304,747</u>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 3,129 仟元及 3,913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部 門 收 入		營 運 結 果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部 門 一	\$ 286,840	\$ 267,296	(\$ 34,207)	(\$ 28,987)
部 門 二	133,871	143,905	5,632	(1,972)
部 門 三	<u>8,773</u>	<u>8,817</u>	(<u>7,762</u>)	(<u>45,896</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429,484</u>	<u>\$ 420,018</u>	(36,337)	(76,855)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206	8,857
利息收入			229	1,7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利益(損失)			240	(2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 損失			-	(7,892)
外幣兌換淨損失			(3,129)	(3,913)
財務成本			(7,803)	(7,470)
其 他			<u>7,563</u>	<u>4,966</u>
稅前淨損			<u>(\$ 39,031)</u>	<u>(\$ 80,833)</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營業租賃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外幣兌換淨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部 門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部門一資產	\$ 705,437	\$ 760,487
部門二資產	324,346	325,052
部門三資產	174,247	191,682
調節與消除	(475,338)	(494,244)
合併總資產	<u>\$ 728,692</u>	<u>\$ 782,977</u>

部 門 負 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部門一負債	\$ 338,735	\$ 343,450
部門二負債	104,197	105,569
部門三負債	9,132	49,239
調節與消除	(83,833)	(128,112)
合併總負債	<u>\$ 368,231</u>	<u>\$ 370,146</u>

(三) 其他部門資訊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減 損 損 失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部門一	\$ -	\$ -	\$ 9,358	\$ 10,354	\$ 6,325	\$ 63,516
部門二	-	-	1,331	1,415	4,260	1,422
部門三	-	7,892	7,151	10,572	12	1,760
	<u>\$ -</u>	<u>\$ 7,892</u>	<u>\$ 17,840</u>	<u>\$ 22,341</u>	<u>\$ 10,597</u>	<u>\$ 66,698</u>

所有資產及負債均直接歸屬各部門，無共同使用分攤之資產及負債。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與中國營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亞 洲	\$ 410,495	\$ 416,684	\$ 394,377	\$ 420,386
澳 洲	519	1,062	-	-
美 洲	989	873	-	-
歐 洲	17,481	1,399	-	-
	<u>\$ 429,484</u>	<u>\$ 420,018</u>	<u>\$ 394,377</u>	<u>\$ 420,38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5 及 104 年度無其他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 1)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註 2)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 4)	實際動支金額 (註 4)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抵償名稱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貸與金額 (註 2)	資金總額 (註 3)	與貸限額 (註 3)
0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琨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30,504 (RMB 6,000)	\$ -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	\$ -	-	-	\$ 72,092	\$ 144,184	
0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9,888 (RMB 4,000)	9,234 (RMB 2,000)	-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72,092	144,184	
1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琨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9,942 (RMB 2,000)	9,234 (RMB 2,000)	923 (RMB 200)	4.3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週轉	-	-	-	5,357	10,714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對單一企業之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 20%。

註 3：累積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 40%。

註 4：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人民幣：新台幣=1：4.617 予以換算。

註 5：上述交易之相關科目金額，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本期最高背書 餘額(註4)	期末背書 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 額(註3)	屬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關係 (註2)	對象 (註2)									
1	現話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 84,000	\$ 42,000	\$ 39,000	\$ 41,553 (RMB 9,000)	25.44%	\$ 165,115	N	Y	N

註1：本公司填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3. 合併公司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註3：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最高限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分別為背書保證公司淨值及淨值之50%。

註4：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超過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係105及104年度現話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會決議背書保證期間重疊所致；105年度決議背書保證期間係105.11.1~106.10.31，104年度決議背書保證期間係104.11.11~105.11.10。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本	上	期	末	數	(%)	帳	面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詒應用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Freedom Universal Holdings Ltd. Westminster Management Limited. 國瑞全球股份有限 公司	香 港 西薩摩亞	各類包裝材料之製造加 工及買賣 從事轉投資業務	\$ 27,654	\$ 27,654	12,510,000	100	\$ 193,320	\$ 26,119	\$ 3,623	註1及註2			
				162,072	162,072	5,000,000	100	-	-	-	註1			
				10,149	10,149	10,000	100	2,659	(1,453)	(1,453)	註1			
				5,000	-	500,000	100	3,582	(1,418)	(1,418)	註1			
現詒應用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United Sino Group Limited 現詒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 有限公司	西薩摩亞 大陸昆山 大陸東莞	從事轉投資業務 不動產租賃 從事生產和銷售有色金 屬複合材料、耐高溫 絕緣材料等	39,604	39,604	1,167,826	100	45	254	254	註1			
				128,801	128,801	-	100	165,115	33,600	11,104	註1及註2			
				63,079	63,079	-	100	26,784	(8,619)	(8,619)	註1			
現詒電子(昆山) 有限公司	昆山勝昱光能科技 有限公司	大陸昆山	各類光電、燈具、節能 燈具之銷售，修理修 配及安裝服務及各類 貨物之進出口貿易	4,355	4,355	-	100	209	(6)	(6)	註1			

註1：係依被投資公司105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2：係扣除本公司代現詒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處理呆滯存貨損失22,496仟元後之淨額。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初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投 資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註 4)	末 期 面 價 值 (註 4)	已 截 至 本 期 止 回 收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現 詒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不動產租賃	\$ 165,083 (註 1)	透過第三地區 匯款設立	\$ 162,072 (註 1)	\$ -	\$ -	\$ 33,600	100%	\$ 11,104 (註 8)	\$ 165,115	\$ 36,282 (註 7)	
東 莞 鴻 錦 應 用 材 料 有 限 公 司	從事生產和銷售有色金屬複合材料、耐高溫絕緣材料等	63,079 (註 2)	透過第三地區 匯款設立	35,695 (註 2)	-	-	(8,619)	100%	(8,619)	26,784	-	
昆 山 勝 昱 光 能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各類光電、燈具、節能燈具之銷售，修理修配及安裝服務及各類貨物之進出口貿易	4,355 (註 3)	透過第三地區 投資設立公 司再投資大 陸公司	-	-	-	(6)	100%	(6)	209	-	

本 期 初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初 自 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185,760 (註 6)	\$220,913 (註 6)	\$216,277 (註 5)	\$216,277 (註 5)
(US\$5,760 仟元)	(US\$6,850 仟元)		

註 1：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現詒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5,000 仟元，係依每筆投資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 2：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初期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050 仟元，係由台灣匯出之投資額，另 98 年 3 月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一現詒應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香港）以自有資金美金 800 仟元增資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故期末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850 仟元，換算之台幣金額係依每筆投資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 3：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昆山勝昱光能科技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人民幣 1,000 仟元，係依每筆投資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 4：係依據被投資公司 105 年 12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5：投資限額為淨值之 60% 或新台幣 8 千萬較高者。

註 6：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 = 1：32.25 予以換算。

註 7：現詒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分別於 98 年 9 月、11 月及 99 年 1 月進行盈餘分配，透過現詒應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分別於 98 及 99 年度匯出股利人民幣 5,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3,731 仟元）及 2,684 仟元（折合新台幣 12,551 仟元）。

註 8：係扣除本公司代理現詒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處理呆滯存貨損失 22,496 仟元後之淨額。

註 9：上述交易之相關科目金額，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科目	金額	往來 交易 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琨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琨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1 1	利息收入 進貨	\$ 781 6,364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進貨價格主要係依交易對象 之報價決定，付款條件係月 結90天。	0.18% 1.48%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1 1 1	利息收入 銷貨收入 進貨	564 245 16,858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進貨價格主要係依交易對象 之報價決定，付款條件係月 結30天。	0.13% 0.06% 3.91%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國瑞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國瑞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存入保證金 租金收入	435 72,585 90 360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06% 9.96% 0.01% 0.08%
1	琨詰應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其他應付款	572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08%
2	Westminster Management Limited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060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28%
3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琨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琨詰應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琨詰應用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Westminster Management Limited	3 2 2 2 2 2 2 2 3 3 3	其他損失 銷貨收入 進貨 利息支出 應收帳款 預付帳款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應付帳款 進貨	1,381 16,858 245 564 1,806 261 306 38,639 8,785 13,953 13,466 2,033 28,182 247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當。	0.32% 3.91% 0.06% 0.13% 0.25% 0.04% 0.04% 5.30% 1.21% 1.91% 1.85% 0.28% 6.54% 0.06%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之比率 (註三)
4	現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現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 117	與一般客戶	交易條件相當。	0.02%	
		現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2,767	與一般客戶	交易條件相當。	1.75%	
		現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7,076	與一般客戶	交易條件相當。	2.34%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支出	781	與一般客戶	交易條件相當。	0.18%	
5	國瑞全球股份有限公司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6,364	與一般客戶	交易條件相當。	1.48%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3	利息支出	247	與一般客戶	交易條件相當。	0.06%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28,182	與一般客戶	交易條件相當。	6.54%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303	與一般客戶	交易條件相當。	0.73%	
		東莞鴻錦應用材料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993	與一般客戶	交易條件相當。	0.14%	
		Westminster Management Limited	3	其他收入	1,381	與一般客戶	交易條件相當。	0.32%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存出保證金	90	與一般客戶	交易條件相當。	0.01%	
		勝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租金支出	360	與一般客戶	交易條件相當。	0.08%	

註 1：合併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之方式計算。

註 4：上述交易之相關科目金額，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